丰都县财政局

关于2021年直达资金执行情况的

报 告

为积极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，按照中市相关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和直达资金下达情况，我局积极做好直达资金的分配和支付工作，以保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以及支持重大项目建设为导向，规范高效、公开透明、精准到位，确保资金直接利民惠企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资金到位情况

2021年我县到位直达资金共计8.07亿元，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3.01亿元，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5.01亿元（中央安排4.91亿元，地方安排0.10亿元），专项转移支付0.05亿元（中央安排0.04亿元，地方安排0.01亿元）。

二、资金分配情况

我县将到位的8.07亿元直达资金全额安排用于保障教育民生等领域，其中教育保障1.79亿元，民生保障3.11亿元，医疗保障1.43亿元，三农保障0.60亿元，交通保障0.36亿元，其他0.78亿元，分配率100%。

三、资金支出情况

截至2021年12月15日，我县直达资金共支付6.38亿元，支付率为79.1%。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2.98亿元，支付率98.9%；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3.36亿元，支付率67.00%；专项转移支付468.64万元，支付率90.1%。

四、直达资金监控管理情况

（一）健全完善制度，强化资金监管。我县先后印发了《关于加强直达资金管理的通知》（丰都财政发〔2020〕21号）、《关于参照<丰都县财政局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规程>管理直达资金的通知》（丰财库〔2020〕2号）文件，强化直达资金监管，落实专人对支付关联、惠企利民台账导入、资金系统预警处理等日常事项监管、及时处理，坚持每周清理、做到周清月结。

（二）及时关联指标，准确导入信息。截至目前，直达资金累计支出6.38亿元，已全部关联，关联度100%；惠企利民资金惠及企业63家0.05亿元，惠及群众156,429人次1.23亿元。明细应导入68条，已导入68条。

（三）关注系统预警，及时分类处理。截至目前，系统预警红灯14个、已处理14个、处理率100%；黄灯疑点信息0个、认定正常1120个、认定违规0个；黄色警铃68个、已处理68个。

（四）注重项目绩效，推进绩效评价。我县将直达资金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，所有项目均按要求填报了绩效目标，实现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填报100%，并按相关指标要求有序推进；同时对2020年度所有直达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，自评率100%。

五、存在问题及建议

**一是加大对困难区县财政资金调度力度，提高直达资金支付的库款保障度**。近年来，受经济下行压力、减税降费、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，财政收支矛盾越来越突出，国库存款调度严重不足，虽然收到上级下达的直达资金预算指标，但资金支付难以及时保障。为此，建议督促市财政加大对困难区县财政库款调度力度，以确保直达资金支付进度。**二是建议按照直达资金用途分类考核支出进度，提高指标考核科学性。**我县直达资金中6.57亿元用于统筹安排社会保障类到人到户补助“三保”资金，这部分资金均需按月拨付，无法超进度实现支出；部分用于项目建设的直达资金，需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拨付，而部分建设项目时间跨度大、建设周期长，加之受疫情影响、材料涨价等因素影响造成延缓或停工现象，严重影响直达资金支付进度。建议充分考虑不同用途的直达资金实际情况，分类考核支出进度。**三是优化直达系统操作流程，提高财政管理效率**。按照直达资金监控管理要求，国库集中支付数据需人为手工关联到直达资金监管系统，涉及惠企利民的直达资金项目需要导入发放明细，但基层财政在实际工作导入数据时，如到人到户补助资金未完全支付就导入系统关联会出现负数，其流程较为繁琐。建议将财政扶贫资金监控系统、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统筹整合于财政一体化系统，简化优化各个系统相互导入人为关联操作流程，避免重复工作，减轻基层工作量。

丰都县财政局

2021年12月15日